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1-123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张家界威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威克”）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及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

2020年11月30日，威克将持有的8,100,000股润建股份股票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

2021年12月17日，威克与国金证券就上述业务办理了展期手续，购回日交易日变更为2022年5月27日。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交易

2021年12月21日，威克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470,000股润建股份股票与中信建投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交易。

二、股东股份展期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本次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家界威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8,100,000	59.45%	3.54%	否	否	2020-11-30	2022-05-2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可转债
本次展期质押合计（股）										8,100,000

以上质押股份无需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补充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本次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家界威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1,470,000	10.79%	0.64%	否	是	2021-12-21	2022-05-2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可转债
本次补充质押合计（股）										1,470,000

以上质押股份无需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威克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的限售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中的限售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建国	78,415,666	34.28%	37,953,476	48.40%	16.59%	28,465,107	75%	30,346,642	75%

睢宁县弘泽天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103,829	22.78%	24,760,000	47.52%	10.83%	0	0	0	0
张家界威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625,479	5.96%	9,570,000	70.24%	4.18%	0	0	0	0
合计	144,144,974	63.02%	72,283,476	50.15%	31.60%	28,465,107	39.83%	30,346,642	42.23%

说明：（1）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情况。

（2）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截止至2021年12月20日，公司总股本为228,728,274股。

3、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威克及其一致行动人累积质押公司股份72,283,476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50.15%，占公司总股本的31.60%。

（1）威克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及补充质押融资用于持有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威克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

	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3,681.35	25.54%	16.09%	34,745.00
未来一年内	7,228.35	50.15%	31.60%	70,145.00

威克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还款资金来源为公司分红及投资收益，资金偿付能力良好。

（3）威克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展期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股东质押展期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

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25日